

股票简称：上海家化

股票代码：600315

编号：临 2018-012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九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以现场+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书面发出。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东方女士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审议通过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审议通过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7、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80 元现金红利（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1、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

稳定、健康发展；3、同意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2017 年度公司完成收购 Cayman A2,Ltd.的 100%股权和相关股东债权，本公司与 Cayman A2,Ltd 在合并前后均受控股股东上海家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本公司对 Cayman A2,Ltd 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追溯调整 2017 年资产负债表期初数、2016 年度利润表相关比较财务数据。详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公告》（临 2018-013）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该议案。

以上 2 项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临 2018-014）。

13、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基于 2017 年公司经营情况，结合 2018 年度宏观经济状况、居民消费增速、日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格局等因素，2018 年公司管理层力争营业收入同比实现两位数的增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通过本议案。董事宋成立、刘东、邓明辉回避表决。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请见当日公告（临 2018-015）。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与上海高砂香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通过本议案。董事宋成立、刘东、邓明辉回避表决。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与上海高砂香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请见当日公告（临 2018-016）。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与漳州片仔癀上海家化口腔护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与漳州片仔癀上海家化口腔护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请见当日公告（临 2018-017）。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与上海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等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通过本议案。董事宋成立、刘东、邓明辉回避表决。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与上海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等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请见当日公告（临 2018-018）。

18、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鉴于公司现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更好地回报股东，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的投资理财项目，即任一时间点投资本金余额不超过 18 亿，其中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本金较安全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公司同时进一步完善货币投资理财的审批流程，以保证资金安全、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请董事会批准 2018 年度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银行融资额度为不超过 5 亿元等额人民币。

上述融资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及其他融资品种。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内办理银行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融资品种、融资金额和融资用途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进行安排调整。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在公司董事会没有对融资额度作出新的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跨年度持续有效。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请见当日公告（临 2018-019）。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整公司 2014 年长期奖励方案股票增值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董事长长期奖励方案》第十章“奖励方案的调整方法与调整程序”中规定：

（一）股票增值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上海家化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增值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Q0\times(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增值权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股票增值权数量。

2、缩股

$$Q=Q0\times 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增值权数量；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上海家化股票缩为 n 股股票）；Q 为调整后的股票增值权数量。

3、配股

$$Q=Q0\times P1\times(1+n)/(P1+P2\times 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增值权数量；P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2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Q 为调整后的股票增值权数量。

（二）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上海家化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0\div(1+n)$$

2、缩股

$$P=P0\div n$$

3、派息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或缩股比例；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4、配股

$$P=P0\times(P1+P2\times n)/[P1\times(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P1 为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价；P2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三）奖励方案调整的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本奖励方案所列明的原因调整股票增值权数量和行权价格。

现董事会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上述奖励方案所列明的原因及方法调整股票增值权数量和行权价格。

22、审议通过《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董事张东方回避表决）通过本议案。

详见公司本日《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的公告》（临 2018-020）；《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草案）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详见公司本日《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临 2018-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董事张东方回避表决）通过本议案。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董事张东方回避表决）通过本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提请股东大会就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授权，授权事项包括：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根据本计划的规定办理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等；

（9）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的授权有效期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成。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施行 2017 年财政部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而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对公司净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仅涉及以前年度的重分类追溯调整。

详见公司本日《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8-022）。

2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决定适时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1 日